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完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合同期届满。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和审计需要，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对会计师事务所承担中央企业财务决算审计相关规定，结合审计机构选聘情况，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致同进行了充分沟通，致同已知悉该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立信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 人员信息

截至2020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32名、注册会计师2323名、从业人员总数9114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 业务规模

立信2020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0.40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46亿元。

2020年度立信为57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其中同行业（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为9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0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29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 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26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3次，涉及从业人员62名。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 市公司审计 时间	开始在本所 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 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金华	2005年	2004年	2012年	2021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常姗	2017年	2010年	2012年	2021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郭顺玺	2008年	2007年	2012年	2021年

(1) 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金华，中国注册会计师，权益合伙人。2004年起专职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一直专注于大型中央企业、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及上市重组等专项审计业务。具有证券服务从业经验，2012年加入立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近三年从业情况如下：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2019年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年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年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2020年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2020年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年	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常姗，中国注册会计师，业务合伙人。2010年起专职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担任过大型中央企业、上市公司现场审计负责人。具有证券服务从业经验，2012年加入立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近三年从业情况如下：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2019年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9-2020年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郭顺玺，中国注册会计师，权益合伙人。2007年起专职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曾负责多家中央企业、上市公司审计或复核工作。具有证券服务从业经验，2012年加入立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近三年从业情况如下：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年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9年	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年	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2020年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2020年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2020年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年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年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 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没有不良诚信记录，近三年均无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审计收费

1.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提供审计服务所承担的工作量、工作人数、投入的工作时间和相应的收费率等因素定价。

2.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在公司2021年度审计范围不发生较大变化的情况下，预计本年度审计费用为670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57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100万元。本年度审计费用较上年度增长1.5%。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原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已为公司连续提供4年审计服务，2020年度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

计报告。致同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职，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因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合同期届满，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和审计需要，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对会计师事务所承担中央企业财务决算审计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审计机构选聘情况，拟聘任立信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致同进行了充分沟通，致同已知悉并确认无异议，致同与公司不存在审计意见不一致的情况，亦不存在任何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须提请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及股东注意的事项。

公司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有关要求，做好相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审查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会计师事务所及相关审计人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性的要求，具有良好的诚信记录，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具备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其审计团队组成人员具有承办公司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执业证书，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七日